

南臺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

「圖畫書講讀能力」檢定辦法

109年3月18日系務會議通過

110年12月15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2年12月06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南臺科大幼兒保育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提升本系學生圖畫書講讀能力，制訂本辦法。
- 二、本檢定參加對象為本系日間部學生。參加檢定之學生對象須修通過/繪本賞析與創作/說故事技巧與應用，其中一門相關課程且未停修者且該科成績合格通過者，始可報名參加本檢定
- 三、檢定報名表(見附件三)系上規定之日期前繳交，資格審查通過後，由系上公告參加檢定日期時間為主。
- 四、檢定內容：檢定所使用之圖畫書須選用符合幼兒教育(2-8歲)之紙本書籍。故事主題不設限，由參加檢定者自由選擇。檢定呈現方式以圖畫書為主，其餘方式(例如：偶臺、布偶、戲劇等)不列入計分。詳細檢定資格說明請參考附件一。
- 五、檢定評量給分標準請參考附件二。檢定成績達到「1.優良且通過」或「2.通過」二個等級才算合格，由本系核發「圖畫書講讀能力檢定」合格證書。成績為「3.不通過」者，需重新報名，依照系辦公告時間再次參加檢定。
- 六、本系學生參加同性質相關說演故事競賽(含國際性、全國性、縣市性、校際性或校級單位辦理之競賽)，獲同等於佳作以上之名次。請檢附競賽簡章及獎狀正本等資料提出申請，經本系審核認定後，可等同通過本檢定，不再另行給予合格證書。
- 七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108學年度「圖畫書講讀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」依據系辦公告時間舉行，一年一次。欲報名者請參閱系網公告之「圖畫書講讀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」檢定實施辦法。

※ 檢定實施辦法：

一、對象：本校(含四技部)二年級以上學生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幼兒保育系(以下簡稱幼保系)。

三、報名名額：每梯次至少40名(額滿為止)。

四、報名時間：10*年**月**日(星期)至**月**日(星期)止〔若額滿將提早結束〕。

五、報名地點：幼保系辦公室(N棟一樓/N105)。

報名方式：報名者請先至幼保系網下載報名表，於指定日期繳交至系辦(N棟一樓/N105)。

六、檢定日期/地點：10*年**月**日(星期) 檢定報到時間： 報到/檢定地點： 檢定時間：

相關訊息公布於幼保系網頁(網址：<https://childcare.stust.edu.tw/>)

檢定方式：如檢定辦法第四條之檢定內容所示。

檢定過程：參加檢定者依指定時間至現場，講讀時間最長為 2.5分鐘，於 2 分時，按鈴1 聲。

2 分30秒鐘時，按鈴 2 聲，即須離開現場。

附件二

南臺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【圖畫書講讀能力檢定】評量標準					
檢測指標	參考檢核重點	評量準則 內涵說明	優良且通過	通過	不通過
1. 故事鋪陳完整且互動合宜	1-1 故事有合宜的開始	利用圖畫書本身提供可用之線索或相關訊息來吸引幼兒進入故事。	能充分使用圖畫書本身的(線索、特點、環境資源),及與幼兒相關的生活經驗聯結,引發對故事的好奇心。	利用圖畫書本身的線索(故事標題字體、封面、蝴蝶頁等),以簡潔的方式引起幼兒的注意。	直接進行故事內容的講讀,或與圖畫書本身不相關的線索引起幼兒的注意。
	1-2 營造合宜的氣氛/場景	掌握故事意旨/情節,並依據該意旨及故事情節呈現適當的氣氛。	投入故事情節,能熟練掌握故事意旨來營造相應的氛圍。	能夠掌握來營造與故事相應的氛圍。	沒有營造適合氛圍,平鋪直敘地敘述故事。
	1-3 熟悉故事情節內容且說演流暢	對故事熟悉度高,能流暢清楚地將故事說完。	非常熟悉故事的重點與細節(情節/角色等),口語流暢,充分展現故事的起承轉合。	熟悉故事內容,能掌握故事主軸,口語流暢度尚可。	不熟悉故事內容,時常出現停頓生硬、背誦、笑場、口頭禪等不適切語言。
	1-4 故事中使用合宜的策略與幼兒互動	使用策略讓幼兒能積極參與故事,並據此更了解故事情節發展。	能使用策略協助幼兒串聯故事前後重要訊息,引發幼兒對故事情節更深層思考。	能使用策略,能協助幼兒參與、投入故事情節。	沒有提供讓幼兒參與與故事的機會,或提出與故事情節無關的問題。
	1-5 適切引發幼兒與文本的互動	瞭解並利用文本中的重要圖文訊息,引導幼兒直接觀察文本中的關鍵線索。	能充分掌握圖畫書的重要圖文線索;鼓勵幼兒連結、統整圖像線索進行預測、詮釋等較高層次的互動。	能大致掌握圖畫書的重要圖文線索,會鼓勵幼兒觀察單一特定頁面的圖像線索進行預測。	未能掌握圖畫書中的重要圖文線索,未鼓勵幼兒與文本互動。
	1-6 故事有合宜的結束與回饋	故事講讀結尾能自然不突兀的結束與回應。	能呼應故事的情節需要,有適當的結語並以回顧幫助幼兒掌握故事重點。	能以簡單自然的方式收場。	圖畫書講讀完畢即直接結束,或以規訓方式收尾。
2. 口語清晰且聲音表達多元	2-1 音量合宜、咬字清晰、速度適切	以清晰的音量與咬字來講讀。速度適中,能在規定時間內完成圖畫書講讀。	音量大小適切、咬字清晰,並能根據故事情節需要調整節奏,以營造戲劇張力。速度適中,時間掌握良好。	音量大小適切、咬字大致清晰,能讓幼兒在不費力的狀況下聆聽故事。	速度忽快忽慢,圖畫書講讀超過規定時間才結束。音量過小或聲音模糊不清,咬字有不清楚的狀況。
	2-2 聲音能適切變化	視故事需要及不同角色自然變換音調與製造音效	故事角色聲音區辨度高且前後均一致;能適當運用聲音變化製造音效,富有劇情感。	聲音有適切變化,音調能跟隨故事情節或角色變化來呈現。	聲音平淡或過度誇張不自然。未能夠因應故事情節需求,聲調沒有變化。

檢測 指標	參考檢核 重點	評量準則 內涵說明	優良且通過	通過	不通過
3. 肢體 表現 靈活 且掌 握幼 兒反 映	3-1 拿書姿勢及 角度適切	說故事時讓幼兒 清楚看見書本內 容。	視需求走動或移動 書本的位置，每位 孩子都能清晰看到 書本。	手不會擋到書本畫 面，也不會朝向特 定一側。	拿書姿勢不當或過 度晃動。
	3-2合宜的臉 部表情、 眼神接觸及 肢體動作	依據故事需要及 與幼兒互動而有 適當的表情、眼 神、肢體表現。	(1)臉部表情清楚 呈現與故事角色/ 情節相應的情緒與 表情。 (2)視故事情節需 要，靈活運用手勢 或肢體動作。 (3)眼神能夠與不 同區域的幼兒都有 所接觸。	(1)能適切做出與 故事角色/情節相 應的臉部表情。 (2)手勢、肢體動作 的運用亦大致合 宜。 (3)眼神與多數幼 兒大致有所接觸。	(1)未隨著故事情 節需要做出適當的 臉部表情。 (2)手勢、肢體動作 過多。 (3)眼神只停在書 本，沒有跟幼兒接 觸。

南臺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
「圖畫書講讀能力檢定」報名表

報名編號: _____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	
班級	_____系(所) _____年級 (學號: _____)		
聯絡 電話	手機:	Email (南臺 STUST 信箱)	
檢定結果			
評語:			
成績: ☐ 1. 優良且通過 ☐ 2. 通過 ☐ 3. 不通過			
第一位審查委員簽章		幼保系 主任	
第二位審查委員簽章			

● 灰底欄位，請用電腦打字後列印，避免資料錯誤，也方便資料整理。